

证券代码：002122

证券简称：天马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5-010

##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交易概述

#### 1、担保基本情况：

被担保人名称：齐重数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齐重数控”）

担保金额：齐重数控拟向中国农业银行齐齐哈尔龙门支行融资 1.5 亿元，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天马股份”、“公司”）为其提供 1.5 亿元担保。

#### 2、简要说明：

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上述议案，无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。

### 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#### 1、概况

公司法定中文名称：齐重数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1999 年 7 月 12 日

公司法定代表人：马伟良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伍亿肆仟肆佰陆拾万元

公司注册地址：齐齐哈尔市龙沙区安顺路 89 号

办公地址：齐齐哈尔市龙沙区安顺路 89 号

经营范围：加工中心、数控机床、普通机床、数控成套设备、重大机械装备、核能辅助机械装置、数控系统软硬件的开发、研制、生产、销售，相关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；经营进出口业务（按外经贸部的批准文件执行）；冶金、矿山设备制造，机床及机械设备大修、改造，结构件焊接；废旧金属回收；普通货物运输、吊装搬运服务、汽车整车修理（以上三项分支机构经营）。（法律法规规定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；法律法规规定需经审批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

营)。

天马股份持有齐重数控 95.59%股权，为公司控股子公司。

## 2、财务情况

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，齐重数控总资产 2,832,089,877.88 元，总负债 1,033,430,203.66 元（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 233,000,000.00 元、流动负债总额 961,139,372.65 元），净资产 1,798,659,674.22 元，营业收入 547,140,142.59 元，利润总额 -108,070,769.33 元、净利润 -104,760,735.86 元（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）。

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，齐重数控总资产 2,637,446,647.77 元，总负债 907,318,417.35 元（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 193,000,000.00 元、流动负债总额 831,881,986.34 元），净资产 1,730,128,230.42 元，营业收入 332,435,216.33 元，利润总额-68,227,011.54 元，净利润 -68,531,443.80 元（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）。

## 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担保金额：齐重数控拟向中国农业银行齐齐哈尔龙门支行融资 1.5 亿元，公司为齐重数控担保 1.5 亿元。

2、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。

3、担保期限：本次担保期限不超过 2016 年 5 月 31 日。具体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。

## 四、董事会意见

本次公司对齐重数控的担保事项，是开展正常经营活动所需。齐重数控北部厂区已达成收储协议，厂区进行升级改造，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，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相违背的情况。

## 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(包括本次担保金额)为 6.4 亿元（全部为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），占公司 2013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2.85%，无逾期担保情况，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二日